

【附件五】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114 學年度大學「申請入學」面試補助申請表

一、本人報考114學年度申請入學考試，於參加貴校面試後，申請面試補助。

二、申請身分（並填寫基本資料）

- 低收入戶 ○中低收入戶 ○符合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學生
 ○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○新住民或其子女 ○離島生 ○境外臺生
 ○原住民生

考生姓名	(正楷簽名)	身分證字號	
報考學系	學系 組		
面試日期	年 月 日	E-mail	
聯絡電話	行動： 日： 夜：		
戶名：	(請填考生帳戶，若非 考生本人 帳戶恕無法退費)		
請 擇 一 填 列	金融機構：_____銀行_____分行		
	帳 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
請 擇 一 填 列	郵 局：_____郵局_____支局		
	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—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— □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
三、檢附單據核銷補助：補助地區標準以戶籍地址為依據，僅補助考生本人費用（請填寫下表並簽名）

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日起至 114 年 5 月 日止，共計 天。（附單據_____張）										
月	日	起訖地點	補助事由	交通費				住宿費	總計	備註
				飛機 (高鐵)	火車	船舶	捷運 (公車)			
		_____→基隆	申請入學面試							
		基隆→_____	申請入學面試							
合計										
領 據 收 據		茲收到新臺幣(大寫) 萬 仟 佰 拾 元整 上項補助費已照數領訖，此據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(請領補助人)_____ (簽名)								

四、需繳交資料（共3項，請以迴紋針或釘書機裝訂於本頁右上角）

- (一) 存簿帳戶封面影本（存簿帳號需清晰）
 (二) 證明文件（考生如於申請優先錄取、願景計畫外加名額、境外學歷及同等學力等特殊身分時已繳齊證明文件，則免繳交）請見下頁表格。

資格	須繳交證明文件
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1. 由各縣市政府或之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，並須內含考生之姓名及身分證號，且在報名截止日（114 年 5 月 7 日）仍有效。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	2. 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號者，應加附戶口名簿（或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）影本。 3. 清寒證明非屬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之證明。
新住民或其子女	<u>三個月內</u> 戶籍謄本正本，需含： 1. 學生及父、母資料，且須載明父母國籍。 2. 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、姓名。
符合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學生	1. <u>三個月內</u> 戶籍謄本正本（需有詳細記事，需有家庭所有應計列人口：學生本人、學生父親、學生母親、已婚者需含配偶） 2. 國稅局 112 年各類所得清單正本（需「家庭所有應計列人口」中，所有人之所得資料）。 3. 稅務局 113 年財產清單正本證明（需「家庭所有應計列人口」中，所有人之財產資料） 申請前，請先電洽所屬縣市國稅、稅務單位，以了解申請需繳交證件資料 4. 父母離異者，仍須檢附父母雙方之財產及所得證明。 5. 父母一方若因故無法取得聯繫，且有警政單位或法院相關資料證明者，可不計入應計列人口中。
離島生	身分證件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或離島地區高中在學證明
原住民生	戶籍謄本正本。
境外臺生	境外學歷證明或居住地證明。

() **核銷單據**（考生本人交通費及住宿費），說明如下：

() 交通費：

- (1) 包括來回行程必需搭乘之國內飛機、火車、高鐵、船舶費（**計程車及租賃車資無法報支**）。
- (2) **高鐵、客運、飛機（限離島地區）、船舶採實報實銷**，請檢附同一出發地來回票根或購票證明，限經濟艙。如未檢附收據，將以**火車自強號金額撥付**，**自強號起迄站以戶籍地所在縣市計算**。

() 住宿：

- (1) 須檢附住宿單據核實補助（**住宿單據須開立本校統一編號：00501503，未開立者不予補助**）。
- (2) 補助1日且於**2000元**以內。住宿日期需為面試日期前1天（114年5月18、19或20日，視考生面試日期而訂），請考生**於住宿單據上簽名並註明住宿日期**。
- (3) 檢附戶籍地證明（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等），設籍**北北基地區**考生，因距離本校**60公里內**，不補助住宿費。。

五、重要說明

- (一) 申請資料請於**114年6月13日(五)前**，請學系助教轉交招生組，或掛號郵寄「202301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務處招生組 收」，信封註明「申請入學補助申請」。
- (二) 經審查不符補助資格或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受理。若因填寫本表資料有誤，導致需重新匯款者，考生須自行負擔重匯手續費。
- (三) 預計於114年7月撥款至考生帳戶。
- (四) 招生組聯絡電話：02-24622192分機1022、1025-1033，傳真電話：02-24620846。